

## 福建省安溪县人民法院公告

黄丹丹：本院受理(2025)闽0524民初2805号原告谢圣地与被告黄丹丹不当得利纠纷一案，因你去向不明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规定的其他方式无法送达，现按照该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，向你公告送达原告的起诉状副本、证据副本及本院的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等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，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，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，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00分(遇法定休假日顺延)在本院城关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，你应准时到庭，逾期将依法裁判。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安溪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29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 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10月13日)

